公司代码:600202 公司简称:哈空调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陈永滨	董事	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董事刘万里
杨承	董事	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董事宋志强
唐宗明	独立董事	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独立董事张文良

1.3 公司负责人杨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万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丛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01,170,215.13	2,615,351,940.95	-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4,434,497.36	856,087,316.51	-3.7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08,763.76	272,166,968.95	-118.2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2,699,569.97	700,074,731.31	-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70,490.77	5,402,646.43	-55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241,249.60	44,847.49	-85,369.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0.65	减少3.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6	0.0141	-558.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6	0.0141	-558.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604.34	124,19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07,446.02	15,480,018.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616.47	276,09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56.00	
所得税影响额	-1,831,300.03	-2,377,192.74	
合计	10,377,366.80	13,470,758.8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illegible]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449,385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9,942	人民币普通股	
黄一峰	2,573,822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239,0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建投基金—兴业银行—中信建投丰收1号资产管理计划	1,143,3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一维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6,915	人民币普通股	
章利仙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应付票据	140,741,378.51	258,988,324.04	-45.66	票据到期划款增加
应交税费	-1,222,244.64	10,348,219.54	-111.81	应交增值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48,000,000.00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1,740,918.18	249,740,918.18	-99.30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专项应付款	281,000.00	765,800.00	-63.31	结转科技专项资金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42,699,569.97	700,074,731.31	-36.76	按合同约定的交货产品减少
营业成本	361,810,889.99	542,558,844.75	-33.31	产品销售收入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1,332.37	2,723,453.91	-54.05	应交增值税减少
投资收益	15,215,080.39	-662,223.51	2,397.57	被投资单位分配股利增加
营业外收入	15,609,589.10	5,841,162.00	167.23	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37,728.78	363,017.59	-89.61	处置设备减少
所得税费用	-2,740,284.00	-314,270.93	-771.95	未弥补的亏损增加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08,763.76	272,166,968.95	-118.26	销售回款减少及票据到期划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520.48	-26,979,477.19	94.87	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65,806.31	-288,051,640.81	127.00	偿还借款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3年7月10日公司收到意大利米兰商会仲裁委员会的受理通知书,仲裁申请人及反请求被申请人为:意大利安塞尔多能源公司(Ansaldo Energia S.p.A);仲裁被申请人及反请求申请人为:哈空调;仲裁方:意大利米兰商会仲裁委员会(Camera Arbitrale di Milano)。目前该仲裁事项仍处于审理阶段。	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7月1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从2014年开始,按照公司现金分红的一定比例计提激励基金,对哈空调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进行奖励且该特别最奖仅限于购买哈空调股票。	2014年8月20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召开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用新承诺替代股权分置改革中股权激励承诺的提案》,将原承诺"于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拨机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哈空调股东大会委托董事会制定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更换为"从2014年开始,按照公司现金分红的一定比例计提激励基金,对哈空调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进行奖励且该特别最奖仅限于购买哈空调股票"。 具体方案由哈空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

相关公告详见2014年8月5日、8月21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风明

日期 2015-10-27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15-042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陈永滨先生、董事杨承先生、独立董事唐宗明先生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董事刘万里先生、董事宋志强先生、独立董事张文良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15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6人,董事聘永滨先生、董事杨承先生、独立董事张文良先生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董事刘万里先生、董事宋志强先生、独立董事张文良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杨风明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二)《关于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开展授信业务的提案》

同意公司利用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签订的销售订单,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开展"中石油供应链贸易融资"及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期限一年。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三)《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

同意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以经评估的净资产11,925.21万元为底价,按照国有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定,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整体转让。同意将该股权转让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杨风明先生在董事会审议此项提案时回避了表决。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四)《关于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的提案》

同意出售公司南湖路厂区资产,以评估价值8,536.63万元为底价,按照国有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定,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

同意将该出售资产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五)《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董事会定于2015年11月1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独立董事唐宗明先生、张文良先生、李瑞峰先生就上述股权转让及出售资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股权转让及出售资产事项可减少公司亏损、盘活闲置资产,董事会在对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15-045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以评估价值8,536.63万元为底价,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事项已获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哈市国资委")同意。本次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事项实施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

2015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的提案》,同意出售公司南湖路厂区资产,以评估价值8,536.63万元为底价,按照国有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定,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同意将该出售资产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南湖路厂区,位于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厂区占地面积73,194.60平方米,厂区内建设有三个生产厂房和二个收发室,总建筑面积35,001.48平方米。

三、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2015年9月,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哈市国资委委托,以2015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海天勃股权行为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关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所持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行为涉及的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众华评报字【2015】第130号),该报告书已报市国资委备案(备案编号为:哈评备【2015】第064号),并以《关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进场交易的通知》(哈国资产权【2015】219号)予以批复。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 100%
1	流动资产	1,897.66	1,904.72	7.05	0.37
2	非流动资产	5,694.35	10,821.68	5,127.33	90.04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8	固定资产	4,222.23	4,520.70	298.47	7.07
9	在建工程	-	-	-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1,080.32	5,909.18	4,828.85	446.98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80	391.80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0	资产总计	7,592.01	12,726.40	5,134.38	67.63
21	流动负债	801.19	801.19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23	负债合计	801.19	801.19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790.82	11,925.21	5,134.38	75.61

四、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由于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上海天勃产品订单减少,销售收入下降,人工成本上升,加之其资产庞大,固定资产闲置率较高等原因,该公司已连续三年出现经营亏损。

为了减少亏损,盘活闲置资产,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上海天勃100%股权。

公司无为上海天勃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其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唐宗明先生、张文良先生、李瑞峰先生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可减少公司亏损、盘活闲置资产,董事会在对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公告编号:2015-046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1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1月11日 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滨池街7号十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1月10日

至2015年11月11日

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0日15:00至2015年11月11日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	√
2	《关于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的提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15年10月2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5年11月10日15:00至2015年11月11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投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投票表决。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将收到一个10位数字校验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1.00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8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厅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营业厅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02	哈空调	2015/1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应进行登记。

1、会议登记办法:

(1)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和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及出席人个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采用传真、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参会当日须凭证件照件进行登记确认方可视为有效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15年11月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

3、会议登记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滨池街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 其他事项

1、与会者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滨池街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50078

电话:0451-84644521 传真:0451-84676205

联系人:李小维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1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勃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			
2	《关于出售南湖路厂区资产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15-043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监事会全体监事出席。

本次监事会无监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监事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15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可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代码:601579 公司简称:会稽山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金建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百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雅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46,021,348.10	2,181,153,408.62	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9,041,557.56	1,433,954,164.03	1.7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02,775.47	-169,088,593.43	5.6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5,492,785.89	550,247,468.31	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401,321.53	73,483,840.30	-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891,689.07	70,491,412.38	-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6	7.16	减少2.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804.73	31,950.56	处理固定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9,253.13	4,152,559.34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54,206.37	-775,340.10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918.5	-29,389.85	其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5,179.75	-836,544.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2.00	-33,603.33	
合计	-1,095,539.26	2,509,632.4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2,28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132,000,000	33.00	132,000,000	质押	13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	25.50	0	无		国有法人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	12.50	2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盛万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2.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34,000	0.56	0	无		未知
山西通达(集团)有限公司	1,380,000	0.35	0	无		未知
龚卫明	1,340,300	0.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6,200	0.33	0	无		未知
郑凤蔚	1,021,600	0.2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新安	805,000	0.2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00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上海盛万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4,000
山西通达(集团)有限公司	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000
龚卫明	1,34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0,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6,200
郑凤蔚	1,02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1,600
吴新安	8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5,000
上海兆矿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为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增减百分比%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44,713,810.52	159,490,949.06	-34.83	主要系经营活动支付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2,288.00	100.00	主要系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36,907.24	2,901,346.71	-87.24	主要系支付货款所致
应收账款	72,494,756.11	127,646,133.71	76.08	主要系经销商临时应收款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1,478,790.46	2,300,799.82	55.59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690,517.73	34,583,768.13	416.91	主要系支付土地保证金、股权收购意向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6,037,226.24	99,307,002.44	77.22	主要系湖塘办公楼、博物馆建设项目支出所致
无形资产	165,169,819.59	273,208,901.03	65.41	主要系购买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41,494.70		-100.00	主要系设备交付,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84,370,000.00	442,000,000.00	139.74	主要系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80,060,427.50	203,855,962.70	-27.21	主要系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79,246,336.08	32,472,255.71	-59.02	主要系产品陆续交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863,636.52	9,761,001.02	-68.37	主要系支付上年未计提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66,063,554.98	21,443,255.21	-67.54	主要系缴纳所得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45,092,261.58	115,991,353.56	157.23	主要系收取定增保证金所致
利润表科目	2014年1-9月	2015年1-9月	增减百分比%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7,948,513.28	4,729,010.04	-40.50	主要系应收款项较去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4,695,383.98	6,284,815.84	33.85	主要系财政补贴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5年1-9月	增减百分比%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350.99	35,887.90	-78.03	主要系退税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55,074.35	9,555,192.01	-75.96	主要系收到的押金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1,056.24	726,708.70	-53.45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293,516.02	143,830,990.09	62.9	主要系购买土地及固定资产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8,000,000.00	279,870,000.00	-63.56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周转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27,540.86	58,363